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局拨付的政府补助 213.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9.51%。具体情况如下：

获得补助的主体	获得补助的项目	补助形式和金额	补助依据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公司	70MPa 氢气加注成套设备研制与应用项目	现金 213 万元人民币	《关于 2022 年绿色低碳优势产业创新任务揭榜攻关拟支持项目的公示》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本次披露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上述补助全部确认为与收益相关且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将在项目验收合格后增加当年利润总额 213.00 万元。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2022 年绿色低碳优势产业创新任务揭榜攻关拟支持项目公示清单》；
-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四月四日